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大悦城

公告编号：2025-042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24日以当面送达及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7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参加董事8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姚长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一项议案：

1、关于控股子公司大悦城地产有限公司以协议安排的方式回购股份并于香港联交所申请撤销上市地位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为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管理效率，董事会同意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大悦城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悦城地产”）作为发起人，通过协议安排的方式回购、注销公司和得茂有限公司以外其他股东所持大悦城地产股份，并向香港联交所申请撤销上市地位。

鉴于董事姚长林先生持有大悦城地产股份，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大悦城地产有限公司以协议安排的方式回购股份并于香港联交所申请撤销上市地位的公告》。

特此公告。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